



行走之中的审美观照

读张新平散文诗集《梦在天涯》

□李汉超

散文诗是介于散文与诗之间的一种文学体裁,形式上是散文,实质上是诗,不分行是散文,分行可以成诗。它是长在文坛台角里的一束野草野花,有着自己独特的气息与姿态。但散文诗坛确有不尽如人意之处,主要表现出内容上囿于风景化、情调上囿于个人化、传播上囿于圈子化的弊端,在形式与内容的创新突破上,都不及当代新诗的表现那样出色。不过,有那么一部分散文诗人情有独钟、殚精竭虑,在散文诗的创作路上奋力前行,写出不少佳作。张新平也是其中一位,继《梦回家园》《梦里时空》之后,又向读者捧出第三部散文诗集《梦在天涯》。

张新平已年近古稀,做了一辈子的梦是作家梦,所以他将梦不停地写入天地山水万物之中,并让梦融入其中。退休之后,他得闲云游四方,所以他的诗篇是行走之诗。近日,我有幸阅读《梦在天涯》,一股恢宏大气之风扑面而来,不知不觉间已跟随他神游到了大江南北,甚至还去了域外,并在他所到的每一个节点驻足观望、聆听与沉思。刘勰《文心雕龙·神思》中说:“登山则情满于山,观海则意溢于

海。”所到之处,他情思涌动,想像飞驰,每一个字词都是外物作用于心灵之后的美妙回声。该书共分三辑,《读沧桑》侧重于写自然,《读世事》侧重于写现实,《读艺海》侧重于写文艺。虽各有倾向,但从总体上来说,都是作者在行走之中审美体验与审美观照的结晶。具体表现有三个特点:

一是物态与心态的结合。物态是指景物呈现出来的情状与态势,心态是指诗人受景物作用之中的心理变化,二者必须统一起来,不能物游离于物外,人亦不能游离于物外,否则写出来的文字就缺乏魅力。冠九在《都转心庵词序》中说的“澄观一心而腾腾万象”,就是心态(灵性)在物态(万象)中省察、提取、组织、融合的艺术创造过程,即“神与物游”。

张新平总是在状物之中寄寓自我的性灵,在组章《黄河部落》中,他写泰山:“登上,我有幸阅读《梦在天涯》,一股恢宏大气之风扑面而来,不知不觉间已跟随他神游到了大江南北,甚至还去了域外,并在他所到的每一个节点驻足观望、聆听与沉思。刘勰《文心雕龙·神思》中说:“登山则情满于山,观海则意溢于

海。”所到之处,他情思涌动,想像飞驰,每一个字词都是外物作用于心灵之后的美妙回声。该书共分三辑,《读沧桑》侧重于写自然,《读世事》侧重于写现实,《读艺海》侧重于写文艺。虽各有倾向,但从总体上来说,都是作者在行走之中审美体验与审美观照的结晶。具体表现有三个特点:

二是大我与小我的结合。诗人面对客观世界,只有大我而无小我,其文本就会失之空泛苍白;反之,只有小我而无大我,就会狭隘生涩。两者可以有所侧重,但不可割裂,有机结

合起来才是正道。正如别林斯基所言:“任何伟大的诗人之所以伟大,是因为他的痛苦和欢乐深深植根于社会和历史的土壤里,他从而成为社会、时代和人类的感官和代表。”这段论述,实际上是对诗歌中的小我和大我关系的最好阐释。

张新平是深谙此道的,在组章《长江人家》里,当曲虽然“成就了一条大江的通天之梦”,但它是“沿着愿望与惊喜出发”的;走进三峡,“峡石,看透太多惆怅,小心翼翼游走在大江的情感里”,而走出三峡,“功利与自我,终于羞愧地低下了头”;在瞿家湾,诗人看到“那杆红缨枪,是冬天的火,别样袭人”,却热切“盼望藕粉的清甜”。在《域外掠影》里,巴黎从“极简,走出沉重”之后,诗人看到“他的眼睛,正在慢慢睁开”;莱茵河的“暗礁,被湍流倾覆,渲染上凄美的色彩”之后,却见“城堡小巷,打扮如花径一般”;红海在“遭遇信仰孤岛”之后,可见“一位失去贞洁的姑娘,还保持腴腴”。以大见小,小中寓大,诗人总是在大我与小我之间寻求统一与平衡。

三是情感与理智的结合。诗歌是情感的产物,情感是诗歌的基石,而理智可以提升诗歌的品质。好的散文诗都应该情感与理智的高度统一,既有真挚的情感滋润,又有深邃的理智洞明,不滞不晦,晶莹剔透如珍珠。意象派创始人庞德说:“意象是理智和情感刹那间的错综交合……这种突如其来的‘错综交合’状态使人顿时产生无拘无束、不受时空限制的自由感,也会使人产生在一些最伟大的艺术作品面前所体验的那种豁然开朗、心胸舒畅、精力饱满的感觉。”

张新平在意境的营造上很注重情感与理智的结合,在《乡愁漫记》中,西塘的“一滴春秋的水,滋养着吴越的根”,黄姚的“鸳鸯水,地不老天也

不荒”,杨店的“一把开春的铁锹,挖出了鄂北十里桃花的渴望”,四姑岗的“那盏灯亮着,油蕊闪烁凛然的神情”,楠溪的“柿子熟了,晒悠悠闲山水,融入舴舺船的思念”,钱冲的“一谷银杏群,绿了黄,黄了绿,千年不死”的原因竟是“贫贱志不移”,桃花源源的“太平湖,面朝田园,豁然开朗,揽四季枯荣”原来是有一颗“放牧云朵的心”。在《艺术笔记》里,说琴台“鱼离不开水,鸟儿少不得窝,人生难觅知音”,说橘子洲“一路击水,俊朗的湘江搅动沧海”,说沧浪亭“寄情山水,找回自己的魂”,说莫高窟“沉静如禅的洞窟,一汪汪无私无欲的纯净”,说凡高“割掉耳朵,扔在一坡向日葵中燃烧,从未熄灭”,说皮影“唱大戏,一幕幕沉浮左演右绎”。诗人在情感抒写中,总是融入自己的独特思考,闪烁着智慧的光芒。

张新平的散文诗呈现一种悲壮辽阔的沧桑感与粗犷简约的现代美。著名诗人崔国发称赞他的散文诗“字里行间都生发出一种磅礴而强大的精神气场,慨当以慷的生动气韵、粗犷豪迈的生命气度、震古烁今的雄浑气魄与恢宏劲健的浩然气象”,笔者深有同感。八大山人在《行草书格言》中说:“气象高而不入疏狂,心思缜密而不流琐屑”,虽指书法艺术,但对诗歌创作也是大有裨益的。张新平恪守“一滴水,也能重塑万物”,他认为“真正的散文诗,是心底迫不及待的涌流,迸发和宣泄”,他深知“散文诗之灵魂,深植于时代与历史的庞大根系里”……张新平对散文诗有着清醒的认识与深刻的自觉,他有着远大的抱负与追求,愿意以“江汉平原上的一棵小草”的卑微与坚韧,去“修炼散文诗的民族性格”。对于这样一位痴迷执着之人,我们不能不为他祝福。

尘世不辜负

读《万事有心,人间有味》



《万事有心,人间有味》
作者:汪曾祺
出版社:中国友谊出版社

汪曾祺,这位被誉为“抒情的人道主义者”“中国最后一个纯粹的文人”的作家,以其质朴、传神的文字,为我们呈现了一个充满温暖与诗意的世界。他的散文集《万事有心,人间有味》如同一碗热汤,温暖了我们的内心,让我们在平凡的日子里找到了诗意与美好。

汪曾祺的文字总是带着温暖和幽默的气息,他善于从细微处捕捉生活的美。在书中的第一部分“万事有心”中,通过对家庭成员和童年生活的描写,让读者仿佛置身于那个时代,与家人一起度过那些宁静而温馨的时光。

在《书画自娱》中,汪曾祺描写了他如何在书画中自得其乐。他的画作随意而自然,不求新奇,只求能够自娱自乐。这种态度正是他生活哲学的体现:不追求浮华,只求心灵的宁静和满足。

《写字》一文中,汪曾祺描写了他对写字的热爱和坚持。对他来说,写字不仅是一种技能,更是一种修行,一种心灵的锻炼。他在平淡的日常中,通过写字找到了内心的宁静和满足。

在《谈读杂书》中,汪曾祺分享了他对读书的独特见解。他认为,读书是一种生活方式,是一种与自己对话的方式。通过读书,可以拓宽眼界,丰富内心,让生活变得更加充实和有趣。

汪曾祺的文字风格质朴而简白,没有过多的修饰,却能直抵人心。他通过对生活细节的描写,将读者带入一个个温暖的瞬间,让人感受到生活的美好与真实。正如书名所言,“万事有心,人间有味”,在汪曾祺的笔下,家人的陪伴、生活的琐碎、日常的温情,都变得如此可亲可爱。(谢春芳)



出版社:长江出版社
作者:张新平
《梦在天涯》



“旅行”这个词总能拨动人的心弦。“身体和灵魂,总要在路上。”这句话曾经在网络上很流行,究其原因,无非是击中了人们内心对旅行的那份美好向往。所以,当我读到江云英著的《诗意地行走》时,便不由得对人生产生了思索,那是关于旅行、关于写作的。

但凡旅行不仅需要备足“盘缠”,还要有空闲,这两个前提条件都要满足,要不就会出现歌里唱的那样:“可是有了钱的时候我却没时间。”当然,也有很多人“行万里路”,一不小心却成了“邮差”。他们最多是这儿瞧瞧,那儿看看,灵魂并没有和身体一起上路,仅止于“到此一游”。有些游客以为把名字刻在石头上就能“永垂不朽”,其

通过旅行来体悟人生

——读江云英的《诗意地行走》

□林振宇

实到最后什么都没有留下,没有人会记得他们是谁,曾经做过哪些事。难能可贵的是,本书作者一路行,一路看,一路写,留下了这些点点滴滴的文字,像细碎的小花,不张扬地盛开在书页上。

比如她写《仰望华山》,开篇就让人联想到金庸小说里的华山论剑,那种剑拔弩张的气势、登高望远的情怀,还有那英雄豪杰的大无畏气概,便跃然眼前。“来到华山论

剑处,仿佛看见当年武林人在此翻云覆雨,奋力搏杀;听着山底松涛怒吼,仿佛听见武林人壮山河的呐喊声;攀悬崖峭壁,仿佛看见武林人飞檐走壁的敏捷身姿;遥望蓝天碧云,又仿佛感受到了武林人的壮志凌云与男儿情怀……”自古以来,习武之人毕生所追求的最高境界就像华山一样,谁与争锋!其实,人生何尝不是一场历练和攀登高峰的过程呢?只有“志当存高

远”,不畏艰险,沿着陡峭山路一直向上攀登的人,才会有“山登绝顶我为峰”的那一天!

《诗意地行走》是关于旅行的,但也是关于人生的。通过旅行来体悟人生,我们不难发现,人生也是一场旅行,一场带着梦想的旅行。对于热爱文字的江云英来说,她按照自己的心愿将旅行与写作编织出彩虹似的梦,最终活成她梦想中的那个样子。



《诗意地行走》
作者:江云英
出版社:中国财富出版社

《亲爱的人》
作者:马金莲
出版社: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:

该书是作者马金莲多年心血写就的作品。全书分为上下两部,以西海固地区农民家庭马一山家三个子女的奋斗故事为核心,从20世纪80年代末写到21世纪的当下,既有个人及家庭的命运史,又有整体易地搬迁的村庄、乡镇变迁史,还有中国改革开放后,尤其新时代以来的国家发展变化史。是一部“深入生活、扎根人民”,展现乡村振兴的力作。

《去老万玉家》
作者:张炜
出版社: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:

该书以十九世纪末风云变幻的胶东半岛为历史背景。从广州同文馆回半岛探亲的青年舒莞屏,回程突遇风暴,借轮船延误之期完成恩师嘱托,前往声名远扬的万玉大营,由此开启步步惊心之旅。这是一个初识和藐视、周旋和看破、决绝和撞碎的青春故事,一部艰难完成的世纪骄子传奇,一场迟迟到来的男子成人礼。此旅之后,未来将不存任何奢望和侥幸,更不再胆怯和畏惧。



《我的阿勒泰》
作者:李娟
出版社:花城出版社

颠簸的日子

——重读李娟《我的阿勒泰》

□曾正伟

大约二十年前,新疆作家李娟就在文坛声名鹊起。近期,随着电视剧《我的阿勒泰》的热播,作为原著作者的她更是红遍了大江南北。在一片议论声中,我开始重新审视这部原著。读着读着,我不禁被李娟颠簸的日子深深触动了。

翻开《自序》,其中一句话深深地吸引了我:“在冬天最冷的漫长日子里,没有一行脚印能通向我的家。”阿勒泰地处新疆最北端,这里堪称中国雪都,冬季往往伴有暴雪。那年,大雪堵住了窗户,房间阴暗,“我”试图“在重重雪堆中分离挖开一条通道……然而挖了两三米就没有力气了。”这段文字,让我领略了闻所未闻的雪景和景象。于是,我就沿着李娟的思路,走向阿勒泰的“纵深”。

其实,对于新疆籍作家,我更关

注的是刘亮程。如果说,刘亮程善于捕捉自然界的“苍凉”的话,那李娟则更加注重人世间的“窘境”。这种窘境,似乎是人间各种际遇的集中体现,又好像是作者颠簸时期的个人履历。邂逅这种窘境,或许能更好地帮助我们走进李娟、解读人生。

窘境,有时缘于“我”的无知。《我能带给你们的事物》一文中,挣钱不多的“我”无力为母亲购买奢侈品,便买了两只兔子。商家说:“这是袖珍兔,永远也长不大的。”然而,买回不到两个月,每只兔子就疯长了好几公斤。还有一次,“我”从乌鲁木齐带回了两只“金丝熊”,可回家才知道那是两只少了尾巴的耗子……这样的经历,让“我”情何以堪。如果说,第一次是因为“我”信任奸商的话,那么,第二次就因为“我”的无知了。

窘境,有时缘于天气的变幻莫测。第一次转场到沙依布拉克牧场时,天空下起了雨。准备做饭时,却找不到火柴了。找着火柴后,却又找不到干燥的地方生火做饭……牧场不仅雨多,风也很大。帐篷被大风吹得鼓鼓的,支撑帐篷的柱子、柱子和椽子嘎吱嘎吱乱响,货架晃来晃去。每一阵“哗啦”声,都紧贴耳膜,逼近心底。虽然“我们”不辞辛苦地在这片草甸上搭起了房子,但最后真正栖身的,却只有被窝。这就是《我们的家》。

窘境,有时缘于自己的粗心大意。《我们这里的澡堂》中说,忘记带拖鞋的话,一进更衣室就会发现。然后匆匆回家取。等拎着拖鞋回来时,老板总会让我再付一次钱。后来,“我”就用一张纸记下所需的东西……可是等到再下一次时,出门之前却忘了看纸。再下一次,干脆连纸都找不到了。

诸如此类的窘境,还有很多。比如,外婆之所以会吐舌头,那是因为她做错了事;再比如,胖女人之所以会出七元钱买走价值十元钱的裤子,那是出于友爱……许多窘境,虽是生活片段的实录,却也不难看出作者精心提炼的痕迹。